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5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2年6月14日（星期四）上午9：30

3、股权登记日：2012年6月11日（星期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中心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6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决议已于2012年5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公告名称为《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12年6月13日（星期三）9:00—11:00、13:30—15:30
- 3、登记地点：宁波市江北区康庄南路515号公司证券部
- 4、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12年6月13日15: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沈明亮、郑娇琼

联系电话：0574-87522994

传真：0574-87522997

通讯地址：宁波市江北区康庄南路515号 邮编：3150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29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截止2012年6月11日（星期一）下午深圳交易所交易结束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圣莱达（股票代码：002473）股票，现登记参加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持有人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有效身份证明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联系地址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